

长春市殡葬服务中心  
2022年度部门预算

2022年4月13日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 三、预算部门基本情况

##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 一、2022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二、2022年收入预算情况
- 三、2022年支出预算情况
- 四、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 五、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 六、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 七、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
- 八、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
- 九、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情况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长春市殡葬服务中心是全额拨款事业单位，1966年4月27日成立，批准文号为长春市志民政志（市殡葬服务中心），正处级规格待遇。根据长编办【2009】44号文件规定，我单位主要承担为长春市居民提供基本殡葬服务和市场化殡葬服务等社会公益性服务和职能。

##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长春市殡葬服务中心内设9个机构，分别为办公室、党办人事科、计划财务科、安全保卫科、业务科一 车队、业务科二 颐安苑、业务科三 殡仪馆、业务科四 骨灰管理科、业务科五 息园。

### （一）办公室

负责综合协调中心日常工作；负责中心政务运行和各项管理制度的起草并组织实施；负责文件制发、会务组织、秘书事务、文书档案、提案和议案的办复、信访、保密、保卫工作；负责办公自动化和网站建设工作；负责机关公共事务和行政后勤管理工作。

### （二）党办人事科

负责中心的干部人事、工资、机构编制、奖惩、培训、专业技术职务评聘等管理工作；负责中心离退休干部工作；执行国家有关人事、劳资、管理等方面法规，完善员工管理体系，保障员工权益，实现特定岗位任务，增强业务部门活力，杜绝岗位重叠。

### **（三）计划财务科**

各项会计要素资产、负债、净资产、收入、支出健全，每年按市财政规定编制预算、决算，执行各项政府采购活动，计量、记录各项经济信息，编制财务报表，接受上级部门的检查与监督。向会计信息使用者提供与本单位财务状况、事业成果、预算执行等有关的会计信息，反映单位受托责任的履行情况，如实反映各项会计要素的情况和结果，保证会计信息真实可靠。

### **（四）安全保卫科**

贯彻落实国家关于安全工作方面的法律、法规；负责拟定中心安全工作方面的政策规章、行业标准并组织实施；负责拟定中心安全工作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督促和检查中心安全工作和行业监管工作；开展中心安全工作的宣传教育培训。

### **（五）业务科一 车队**

殡仪车队负责长春市遗体接运工作。接听96600丧属电话，及时准确派遣车辆，安全驾车，保证行车安全。态度端正、服务周到、顺利完成遗体接运任务。

### **（六）业务科二 颐安苑**

颐安苑是专门的遗体存放场所，内设遗体停灵室98间，集中存放区单体冰柜184台，东垠、西辰两个配套悼念厅，以24小时工作制来承担遗体存放、守灵及大型告别仪式等殡仪服务。现阶段年遗体接待量达22000具，接待治丧群众约百万人次，为了能够提供更专业的便民、为民、惠民的殡仪服务。

### **（七）业务科三 殡仪馆**

经过50余年的积累和沉淀，规模、设备，服务水平均已达到了国家一级馆的实力和标准。殡仪馆主要负责遗体告别、遗体火化等基本殡仪服务。火化车间内共有火化炉16台，高档拣灰炉11台，普通平板炉5台，年均火化遗体约22000具；共有告别厅6个，大厅3个、中厅2个、小厅1个，年告别场次11000余场，为保障遗体告别安全、有序，杜绝差错事故的发生，从遗体到达殡仪馆到火化完成，均通过条码识别系统完成。

### **（八）业务科四 骨灰管理科**

殡仪馆始建于1988年，自成立以来一直承接全市遗体火化、告别、骨灰盒寄存的管理工作。近年来根据数据显示，受当前人口结构影响，遗体量明显增加；全市周边区县对私埋乱葬的治理、蔡家公墓及龙峰殡仪馆的变革；加上百姓受民俗、风水信仰的影响，每逢闰年闰月都不会为亲人安葬；殡仪馆为满足家属需求，提供多种类型寄存方式，收费标准对各阶层百姓均无压力，致使95%以上的百姓都为亲人选择租赁骨灰寄存格位。

截至2020年初，骨灰盒寄存量达13万余个，现总容纳量为16万个，寄存室配有寄存主任1名，业务员3名承担年近10万笔寄存业务，23名骨灰寄存管理员看管9栋骨灰寄存室的骨灰管理工作，年接待总量达百万人次。为满足日后寄存总量的持续迅速增长，降低骨灰盒安全隐患，提高寄存环境、管理员专业素质，为此设立“骨灰管理科”

### **（九）业务科五 息园**

主要负责墓地销售、墓地宣传、碑文打印、结款、微信公众平台维护、日常服务接待等工作；客户售后服务接待、简易维修、刻碑文、安葬；石材招标采购、墓碑工程验收、建墓监理、园区规划设计、艺术墓设计；宣传品平面设计，活动策划、绿化养护、卫生环境监管等工作。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为长春市殡葬服务中心本级一个决算单位。

## **三、预算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长春市服务中心本级一个预算单位。

### **（二）预算单位人员构成情况**

现有 495 人，其中，固定工与合同工 243 人，派遣人员 140 人，离休 1 人，退休 111 人。

##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 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2年预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项目	2022年预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1	一、财政拨款收入	17,197.53	12,828.00	4,369.5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2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7,197.53	12,828.00	4,369.54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3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0.00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5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6	三、单位资金收入	1,834.00	1,834.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7	事业收入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8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031.54	14,662	4,369.54
9	上级补助收入	0.00	0.00	0.0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1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0.00	0.00	十、卫生健康支出	0.00	0.00	0.00
11	其他收入	1,834.00	1,834.00	0.0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12		0.00	0.00	0.00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13		0.00	0.00	0.00	十三、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14		0.00	0.00	0.0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15		0.00	0.00	0.00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16		0.00	0.00	0.00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17		0.00	0.00	0.00	十七、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18		0.00	0.00	0.00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19		0.00	0.00	0.00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20		0.00	0.00	0.0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21		0.00	0.00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22		0.00	0.00	0.00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3		0.00	0.00	0.00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24		0.00	0.00	0.00	二十四、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25	本年收入合计	19,031.54	14,662	4,369.54	本年支出合计	19,031.54	14,662	4,369.54
26	财政拨款结转	0.00	0.00	0.00	结转下年支出	0.00	0.00	0.00
27	其他收入结转结余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8	收入总计	19,031.54	14,662	4,369.54	支出总计	19,031.54	14,662	4,369.54

# 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 (单位) 名称	合计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拨款结 转	政府性 基金预 算拨款 结转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拨款结 转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结转结 余	单位 资金 结转结 余
合计	19,031.54	14,662.00	12,828.00	0.00						1,834.00	4,369.54	4,369.54	0.00				
长春市 殡葬 服务 中心	19,031.54	14,662.00	12,828.00	0.00						1,834.00	4,369.54	4,369.54	0.00				

# 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序号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1		合计	19,031.54	0.00	19,031.54			
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031.54	0.00	19,031.54			
3	20810	社会福利	19,031.54	0.00	19,031.54			
4	2081004	殡葬	19,031.54	0.00	19,031.54			

#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2年预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项目	2022年预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1	一、本年收入	17,197.54	12,828.00	4,369.54	一、本年支出	17,197.54	12,828.00	4,369.54
2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7,197.54	12,828.00	4,369.5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3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0.00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0.00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5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6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7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8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9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197.54	12,828.00	4,369.54
10		0.00	0.00	0.0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11		0.00	0.00	0.00	十、卫生健康支出	0.00	0.00	0.00
12		0.00	0.00	0.0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13		0.00	0.00	0.00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14		0.00	0.00	0.00	十三、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15		0.00	0.00	0.0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16		0.00	0.00	0.00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支出	0.00	0.00	0.00
17		0.00	0.00	0.00	十六、商业服务业支出	0.00	0.00	0.00
18		0.00	0.00	0.00	十七、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19		0.00	0.00	0.00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20		0.00	0.00	0.00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支出	0.00	0.00	0.00
21		0.00	0.00	0.0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22		0.00	0.00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23	二、上年结转	0.00	0.00	0.00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4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0.00	0.00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0.00	0.00	二十四、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2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0.00	0.00	二、结转下年支出	0.00	0.00	0.00
27	收入总计	17,197.54	12,828.00	4,369.54	支出总计	17,197.54	12,828.00	4,369.54

#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序号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1		合计	17197.54	0.00	0.00	0.00	17197.54
2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17197.54	0.00	0.00	0.00	17197.54
3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17197.54	0.00	0.00	0.00	17197.54
4	2081004	殡葬	17,197.54	0.00	0.00	0.00	17,197.54

#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序号					
1					
2					
3					
4					
5					
6					

#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预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合计	42	42	0.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0.00	0.00
2、公务接待费	2	2	0.00
3、公务用车费	40	40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费	40	40	0.00
（2）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序号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					

#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序号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					

##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 一、2022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所有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其他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22年收支总预算19031.54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14662 万元；上年结转 4369.54万元。2022年当年预算比2021年预算增加3149.54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上年结转资金。

### 二、2022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2年收入预算 19031.54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4662 万元，占 77.04%；上年结转 4369.54 万元，占 22.96%。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828 万元，占87.49%；其他收入 1834 万元，占12.51%。上年结转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4369.54万元，占100%。

### 三、2022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2年支出预算 19031.54 万元，均为项目支出。

### 四、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9031.54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4662 万元，上年结转 4369.54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031.54 万元。

### **五、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7197.54 万元，全部为项目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7197.54 万元。

### **六、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0 万元。

### **七、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

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40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42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2022年当年预算数比2021年预算数增加 4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40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2022年当年预算数与2021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接待费 2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2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2022年当年预算数与2021年预算数持平。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0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4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2022年当年预算数比2021年预算

数增加 40 万元。2022年当年预算数比2021年预算数增长40万元，主要因为2021年公务用车维护费包含在交通费中。

## **八、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2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 0 万元。

## **九、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情况**

### **(一) 机关运行经费**

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2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5432.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595.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85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987 万元。

###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末，本部门共有殡仪用车48辆。房屋47427.84平方米，其中办公用房1131.18平方米，业务用房41861.18平方米，其他用房4435.48平方米。单价50万元及以上的通用设备3个，单价100万元及以上的专用设备实有数9个。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通过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通过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付的资金。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指未纳入预算并实行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预算单位从主管部门或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包含独立核算和非独立核算的，相关支出纳入和未纳入部门预算的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九）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十）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十一）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二）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六）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费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